韶关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练兵活动

简 报

（2019年第2期）

韶关市生态环境局 2019年8月

执法与练兵并举，开展联合交叉检查

为积极响应生态环境部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开展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的要求，结合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切实推进环境问题整改工作落实，2019年7月29日至8月2日，韶关市生态环境局抽调各县（市、区）分局执法骨干组成3个联合交叉执法检查组对全市十个县（市、区）开展了执法专项行动。

交叉执法检查组由市生态环境局领导带队，正科级干部担任组长，主要对各县（市、区）的省交办案件办理情况、《每日舆情》整改落实情况、“散乱污”企业清理整治情况及2019年度核发国家排污许可证企业监督管理情况等工作进行了现场抽查检查。

此次联合交叉执法检查行动，检查人员不打招呼，不听汇报，直奔企业生产一线进行检查，对企业环评制度落实情况、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企业排污情况等进行核查；对已完成整治的企业，检查组进行了“回头看”，现场查看整改落实情况，确保检查工作不走形式、不走过场，落到实处。



**检查人员正在取样监测**

交叉执法检查组此次共核查了《每日舆情》案件5宗，省交办案件21宗，检查领取了国家排污许可证企业13家，散乱污企业28家，其他企业5家，共涉及各类企业72家，发现有环境问题和风险隐患企业31家。对检查发现部分企业整改工作未落实或落实不彻底、个别“散乱污”企业整治存在“旧患刚除，新患又现”等问题，韶关市生态环境局通报属地政府和报送市政府，督促各县（市、区）政府和分局认真落实整改工作，确保整改工作扎实推进。

**检查人员正在现场检查排水渠**

通过开展跨区域联合交叉执法检查，给企业和属地政府部门传递整改压力，有力的推动了环境问题整改工作的进行，积极回应了群众关切，确保切实解决好人民群众关心的突出环境问题。在执法过程中，检查人员之间也进行了经验交流，执法思路探讨，砌磋技艺，锻炼和提升了执法水平，有利于提升环境监管效能。

韶关市生态环境局开展县级饮用水水源地

环境问题清理整治局领导挂点督办工作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政府领导在《关于加快推进国考断面达标攻坚暨县级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清理整治的签报》上的批示及市政府研究解决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整治有关问题的会议精神，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督促各地加快落实水源地环境问题清理整治，2019年8月5日，市局制定了《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清理整治局领导挂点督办工作方案》。由局领导挂点督办，成立工作组，局领导任组长，相应科室科长任副组长对县级水源的环境整治硬任务实行“一地一领导”挂点督办。结合执法、梳理问题、跟踪督办、会商研判，全面推进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清理整治工作。



**市生态环境局领导带队现场督办**

报：省生态环境厅

发：各县（市、区）生态环境局、局机关有关科室